

证券代码：839254

证券简称：枫海影业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天津枫海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东区水乡茶楼街43-7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5日以电话/微信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汪壮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，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在2023年度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

规定，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，忠实、诚信、勤勉地履行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在 2023 年度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忠实、诚信、勤勉地履行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上披露 2024-006 号《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及 2024-007 号《公司 2023 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，审计了天津枫海影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，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，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、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、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的经营情况，结合公司总体发展规划，确定 2024 年财务预算指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派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，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对关于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进行审议，公司拟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显示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 1/3。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天津枫海影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

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上午 11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全体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天津枫海影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天津枫海影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